

# 汉川市静脉产业园一期项目炉渣综合利用项目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GXCZ-C-23130233)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 孝感市, 汉川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汉川市静脉产业园一期项目炉渣综合利用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汉川康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汉川市静脉产业园生活垃圾发电工程产生的所有炉渣交由中标人负责综合利用，炉渣交接地点在厂区渣仓内，由中标人负责炉渣的吊装、运输及相关区域保洁工作，并由中标人自行投资建设炉渣综合利用项目用于汉川市静脉产业园生活垃圾发电工程产生的所有炉渣进行综合利用并安全处理。中标人负责投资的炉渣处理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炉渣处理与利用所需的所有工艺方案设计；环评手续、规划手续、建设手续等所有政府规定的手续办理；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及安装、系统调试；项目运行及维护；综合利用产品销售、炉渣的装运等一切工作。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汉川市静脉产业园一期项目炉渣综合利用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汉川市静脉产业园一期项目炉渣综合利用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见下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供应商携带下列资料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97 号龙潭 SOMO A 座 16 楼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湖北分公司 3 号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97 号龙潭 SOMO A 座 16 楼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3 号会议室

## 七、其他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汉川康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的委托，为实现汉川市静脉产业园生活垃圾发电工程焚烧产生的炉渣无害化处理及资源综合利用，根据委托人要求，对汉川市静脉产业园一期项目炉渣综合利用项目进行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磋商。

### 一、采购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汉川市静脉产业园一期项目炉渣综合利用项目

2、项目地点：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分水镇华严寺村 G348 国道以南

3、建设规模：汉川市静脉产业园生活垃圾发电工程位于汉川市静脉产业园内（分水镇华严寺村 G348 国道以南），1×1000 吨的焚烧发电厂，配套建设 1×25MW 汽轮发电机组，建设日处理规模为 100 吨/天的污泥干化处理厂；建设日处理规模 50 吨/天的餐厨处理厂。

### 4、采购内容及需求：

汉川市静脉产业园生活垃圾发电工程产生的所有炉渣交由中标人负责综合利用，炉渣交接地点在厂区渣仓内，由中标人负责炉渣的吊装、运输及相关区域保洁工作，并由中标人自行投资建设炉渣综合利用项目用于汉川市静脉产业园生活垃圾发电工程产生的所有炉渣进行综合利用并安全处理。中标人负责投资的炉渣处理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炉渣处理与利用所需的所有工艺方案设计；环评手续、规划手续、建设手续等所有政府规定的手续办理；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及安装、系统调试；项目运行及维护；综合利用产品销售、炉渣的装运等一切工作。

由中标人作为项目法人（或由中标人出资控股成立项目公司作为项目法人）负责筹划、投资、建设、管理、运行炉渣综合利用项目，自主经营，自负盈亏。项目法人自行办理项目咨询、规划、选址、设计、环评以及工程建设必须履行的各类审批及承担相关费用。要求拟建炉渣综合利用项目设备、技术先进，生产工艺达到国内中上水平，满足行业最新规范要求。炉渣综合利用场地位于汉川静脉产业园内，生产规模达到可消纳汉川市静脉产业园生活垃圾发电工程投运所产生的所有炉渣的能力（约 200 吨/天），并于汉川市静脉产业园生活垃圾发电工

程建设试运营前具备投产条件（预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磋商限价：响应报价不得低于 40 元/吨，响应报价低于磋商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质量标准：建设标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7、安全及环保要求：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环保事故等所产生的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履约期限：本项目合同期限为 10 年。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本次采购共划分为 1 个标包。

2、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如下条件：

1) 经营许可：供应商在中国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2) 业绩要求：供应商近三年（2020 年 6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 1 项炉渣承包处理业绩，需提供炉渣承包合同、股权证明材料（控股），以及业绩的立项、环评及国土手续等证明文件以及炉渣成分分析报告。

3) 财务要求：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无亏损，需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年限不足的单位，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

4) 信誉及诚信要求：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6 日（北京时间每天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2、获取地点：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97 号龙潭 SOMO A 座 16 楼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3、获取方式：供应商携带下列资料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

4、磋商文件售价：500 元/套，售后不退。

####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97 号龙潭 SOMO A 座 16 楼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3 号会议室

2、首次磋商响应文件送达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五、磋商地点及时间

1、磋商地点：同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

2、磋商时间：同首次磋商响应文件送达截止时间

#### 六、本公告发布的期限

本公告的发布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6 日。

####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 汉川康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汉川市分水镇华严寺村 G348 国道以南静脉产业园 办公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97 号龙潭 SOMO-A 座 16 楼

联系人 别炎炎 联系人 蔡立凡、毕洋、郭庆、刘志林

联系电话 15271013488 联系电话 027-87235209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281133289@qq.com

#### 八、信息发布媒体

本磋商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 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汉川康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地 址：汉川市分水镇华严寺村 G348 国道以南静脉产业园

联 系 人：别炎炎

电 话：1527101348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97 号龙潭 SOMO-A 座 16 楼

联 系 人：蔡立凡、毕洋、郭庆、刘志林

电 话：027-87235209

电子邮件：28113328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蔡立凡（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